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4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06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6月19日15:00至2018年6月20日15: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13日

(七)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

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80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全部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 1、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审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审议《公司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审议《公司拟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处置的议案》
- 8、审议《公司2018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二) 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具体详见于2018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华茂股份七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华茂股份七届四次监事会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 上述第 6 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00	审议《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审议《公司拟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处置的议案》	√
8.00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信函或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 6 月 15 日 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登记地址：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80号华茂股份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2017年股东大会”字样。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56-5919977 传真：0556-5919978。

联系地址：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南路80号 邮政编码：246018。

联系人：罗朝晖、高柱生。

（五）、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说明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



明。可将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作为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披露。（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850”，投票简称为“华茂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 年 6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